



## 当您因犯罪被捕 后会发生什么？

# 刑事被告

## 什么是保释金？

保释金是指被捕人员向法院缴纳的一笔费用，用于确保其从监狱获释后会出席所有必要的法庭场合。

## 谁可以为我缴纳保释金？

您可以自行缴纳，指定某个年满 18 岁的人代您缴纳，或委托代理人缴纳保释金。为您缴纳保释金的人对您的出庭事宜承担全部责任。如果您未按照要求出庭，法院将立即签发对您的逮捕令，并没收保释金。

## 如何缴纳保释金？

您可以按照下列方式缴纳保释金：

### 1. 现金保释金

“现金保释金”可由被告人、个人或私人担保人缴纳。在未支付抚养费的情况下，保释金仅可由被告人缴纳。当您出庭受审，或是指控在审理前得到解决后，缴纳的保释金将予以退还。如果您未出庭，您的保释期将会结束，且所缴纳的保释金将被没收。

### 2. 财产保释金

马里兰州的财产（如：土地或房屋），其净值达到或超出保释金金额的，可用于缴纳保释金。未确定财产净值，应从财产估值中扣除抵押款、贷款/信托契据和 6% 的地租

在缴纳财产保释金时，您必须出示税务单据、估价通知、正式契据或其他公共记录副本。姓名出现在税务单据上的所有人均须在表格中签字，但某一方或双方签署了委托书，授权他人签字的情况除外。

### 3. 无形资产

可接受的无形资产包括：

- 银行存折和存款单，按标注价值的 100% 接收
- 银行开具的信用证
- 在美国证券交易所或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权证明，按当前汇率的 75% 接收。

无形资产仅限法庭书记官接收；专员不得接收。在案件审理时，需将必要文件当庭出示给法庭书记官。

### 4. 信用卡与借记卡

您可以使用特定信用卡与借记卡缴纳保释金。银行卡由专员或书记官接收，但收款过程应由独立公司处理。所收款项包括保释金与服务费金额。（此类收款将会出现在您下一次的信用卡或借记卡账单上。）您在缴纳保释金时，须出示银行卡与个人证件。（请联系地区法院专员或书记官，了解关于可使用银行卡和收款费用的信息。）

### 5. 专业保释代理人

缴纳保释金的保释代理人会收取一笔不予退换的费用。除费用之外，代理人可能还会要求您提供抵押品或财产，从而确保您获释。在指控得到解决后，抵押品将被返还给提供抵押品的人员。所收的服务费与抵押品必须出现在保释保证书表格中。请保证表格信息正确无误，确保您已收到收据，并理解了代理人在您未履行职责时可能会采取的行动。

如要获取代理人的电话号码，请查阅黄页中的“保释保证书”。

## 我需要聘请律师吗？

您无需聘请律师。但律师可为您提供法律意见，协助您进行辩护，说明定罪导致的任何潜在间接后果（包括移民方面的后果），并在庭上维护您的利益。

## 如何聘请律师？

如果您希望雇用律师，但并不认识律师，或是如果您希望与一位律师协商为自己辩护，地方律师协会的律师转介服务可为您提供帮助。请查询黄页中的“律师转介服务。”

当您可能因所犯罪行被处以监禁时，如果您想雇用律师，但无法承担费用，州政府可在您符合资格要求的情况下免费为您推荐律师。请在审理日期前至少两（2）周联系地区法院专员。

如果您不符合申请公设辩护律师的资格要求，许多组织和律师事务所同样提供免费或廉价的法律服务。请联系马里兰州律师协会/当地律师协会寻求帮助。

## 什么时候联系律师？

**马上。**您的律师需要时间为您的案件审理做准备。如果您在案件审理前未聘请律师/未联系公设辩护律师，法官可能会让您在无律师的情况下受审。

**如果您在案件审理前不到 10 个工作日的时间提出申请，公设辩护律师可能会拒绝受理您的案件。**

委托法律顾问是您的责任。

请参阅“当我被逮捕后会发生什么”一节，了解在首次出庭面对司法人员时所作陈述的相关信息。

地区法院专员办公室联系信息详见：

[mdcourts.gov/district/directories/commissionermap](http://mdcourts.gov/district/directories/commissionermap)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了解关于公设辩护律师申请资格的信息，请致电 1-833-453-9799。

本手册中包含的信息旨在向公众提供信息，而非法律咨询。本手册可不定期修订，无需提前通知。若要复制本资料，须获得马里兰州地区法院首席书记官办公室的授权。要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马里兰州地区法院书记官或访问网站：[mdcourts.gov](http://mdcourts.gov)

## **当我被逮捕后会发生什么？**

您将面见地区法院专员,专员将决定是否合理依据对您提出指控。如果没有合理依据,您将获释,但所缴纳费用不予退还。如果有合理依据对您提出指控,专员将决定能否释放您以及保释条款。

专员确定有合理依据对您提出指控的,您有权在审理前保释决定下达之前委托律师作为您的代表。如果您希望聘请律师,您可以联系自己的个人律师。如果您的律师无法亲自出席,律师可以通过电话或借助其他电子设备出席。如果您的律师无法出席,在律师空出时间前,您将被暂时扣留。

如果您出于律师费的原因未委托律师,您有权获得免费或费用稍低的代理人服务。面见专员阶段的代理人服务免费,专员未批准您保释的,将免除法官审查处于审理前保释决定阶段的代理人服务费用。免费代理人服务属于临时服务,仅可在专员下达审理前保释决定和法庭审查该决定期间为您提供帮助。您在这两项程序中的免费代理人并非同一人,但您与该代理人达成具体安排的情况除外。

在保释决定/扣留决定下达前,您将需要为案件的其余程序安排代理人。私人律师可作为您的代表。如果您无法承担私人律师费用,您有权申请公设辩护律师的代理人服务。如要申请公设辩护律师的代理人服务,请联系地区法院专员。

如果您遭到扣留,您将获准在拘留所与公设辩护律师会面。如果您获释,您必须联系公设辩护律师办公室,并遵守其指示。

## **如果我收到指示我出庭参加初步侦讯的传讯或传票,会发生什么？**

您应该按照制定日期和时间出庭参加初步侦讯,时间不详的,则您应该在收到文件后五(5)个工作日内出庭。在律师代表您出庭的情况下,听证会将会取消。

## **什么是初步侦讯？**

初步侦讯是指当您因可能处以监禁(必须出庭)的罪行而受到传讯或传票指控时,由司法人员进行的审理

前程序。法庭将告知您的权利、对您的指控以及处罚。

## **我的案件会由哪个法院审理？**

地区法院会审理关于机动车违法行为、刑事轻罪以及某些重罪的大多数案件。巡回法院会审理关于重大重罪犯罪的案件。

## **我是否会受到陪审团的审判？**

法官会审理地区法院案件和许多巡回法院案件;但当您面临可能处以 90 日以上监禁的指控时,您可以要求进行陪审团审判。申请陪审团审判的书面请求应在指定的审理日期前十五(15)日前提出;但您可以在审理实际开始前的任何时间提出要求。

如果您的案件由巡回法院审理,您在收到法院传讯时将被问到是否希望申请陪审团审判。

## **什么是预审？**

预审是指地区法院决定是否合理依据对您提出犯罪指控的程序。在听证会中,您不得作证或提供证据,但您有权听取对您不利的证据,并对检方证人进行质证。法庭未发现合理依据的,指控可能会遭到驳回。(但是,州检察官后续可能会再次提起诉讼。)如果您受到了需由巡回法院审理的重罪或犯罪指控,并且当您未受到大陪审团起诉时,您有权申请预审。您必须在首次出庭面见专员前十(10)日内提出要求。如果您放弃预审,或法庭在举行预审后发现存在充分的合理依据,州检察官必须在三十(30)日内向巡回法院提交诉讼文书,向地区法院提出中止诉讼(不愿提起诉讼)或合意中止诉讼(中止诉讼程序),或修改指控,以便由地区法院进行审理。

## **我是否会留下不良记录？**

对您提出的所有指控以及指控的处理结果(包括定罪)都会存在记录。

即使您未定罪,法庭记录也会记载对您提出的指控以及案件结果。此外,警察机构、州检察官或公设辩

护律师可能会保存您的逮捕和/或审判记录。

在某些情况下,您可以通过名为消除记录的方法使公众无法获得关于您案件的所有记录。

如果您的案件记录已消除,公共或私人机构或是个人都无法使用您的逮捕和/或审判记录对您产生不利。

如要了解关于消除记录的更多信息,请参阅《消除记录手册》(CC-DC-CR-072BR)。

## **我是否可以提出上诉？**

您有权对地区法院的刑事或交通案件的有罪判决提出上诉。当您被判处缓刑时,您无权提出上诉。

### **我应该如何安排上诉?何时安排？**

在处理后 30 日内填写上诉状,并提交至地区法院。缴纳巡回法院费用。如果您无法缴费,请联系专员了解免除费用的相关手续。地区法院无权延长提交上诉状的时间。

### **我在上诉期间是否应该继续缴纳罚款？**

您必须继续按时缴纳法庭所判处的罚款与费用,但法官下令中止缴纳,或将全部所缴费用作为继续上诉的条件除外。您必须在提出上诉的同时,以书面形式提出中止缴纳申请。

### **我在上诉期间是否仍然处于缓刑期？**

您必须履行缓刑的条款与条件,但法官下令中止缓刑的除外。您必须在提出上诉的同时,以书面形式提交中止缓刑申请。

### **我在上诉期间是否会获释？**

您的获释事宜取决于案件的实际情况以及法官的裁决。地区法院依据马里兰州最高法院所制定的准则,决定您在上诉期间受到监禁或是释放。

### **我在上诉期间是否必须缴纳新的保释金？**

原保释金(如有)在上诉期间持续有效,但法官予以解除的除外。法官设定的上诉保释金金额高于原保释金的,您必须额外缴纳保释金,补足差额。

### **为提出上诉,我是否需要庭审记录？**

刑事或交通案件上诉不需要庭审记录。如果您希望记录您的地区法院审理过程,您在缴纳费用后可获得记录服务。